

2025年第23届“两马同春闹元宵”灯会

灯组废材处置公开竞拍的公告

为妥善处置2025年第23届“两马同春闹元宵”灯会活动拆除的灯组废材，我司实行公开竞拍，确定最终竞拍者。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竞拍时间

本次竞拍将于2025年7月10日上午10点进行。

二、竞拍物品

本次竞拍的物品为2025年第23届“两马同春闹元宵”灯会活动拆除的灯组废材，包括但不限于拆卸的灯组布料、镀锌方管等。

三、竞拍规则

1. 竞拍物品按照现状进行竞拍；
2. 竞拍成功者需自行承担竞拍物品清运及相关人工费用等；
3. 竞拍物品将按照评估底价每吨1400元（不含税）的单价基础进行报价，遵循单价高者得的原则进行，并进行现场确认。
4. 竞拍物品的总价=竞得人竞拍的物品单价×双方交接时地磅单重量为准。
5. 竞拍成功者需现场支付保证金5000元至我司对公账户（可用于抵扣竞拍物品部分金额），确认灯组废材收购权，并在完成灯组废材收购，双方确认地磅单时，需现场支付扣除保证金5000元（抵扣竞拍物品部分金额）外竞拍物品总价的剩余金额。

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福州市琅岐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5050161890100000044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福州琅岐支行

6. 参与竞拍者需遵从现场秩序，不得随意插手干预或干预他人竞拍。

四、交货要求

1. 竞拍成功后，转让标的损毁、灭失的风险由竞拍成功者自行承担，受让方应当自行看护标的物，独自承担消防、环保、安全、保卫工作的全部责任。

2. 竞拍成功者在搬迁转让标的物过程中，应符合安全与环保的规范要求，如发生任何安全、环保责任事故（包括人身、消防责任事故等），由竞拍成功者承担全部责任，我司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竞拍成功者还应承担因此给我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3. 竞拍成功者须在竞拍成功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转让标的物搬迁，搬迁过程中竞拍成功者须遵守标的物存放现场的各项管理规定，服从存放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

五、参与方式

有意参与竞拍者请在2025年7月9日下午17:30分前将竞价材料进行密封送至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琅岐镇红星村新道路601号九龙商业中心1号楼15层（福州市琅岐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收。

竞价材料包含：

1. 竞拍金额（加盖公章）；
2. 企业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公章）；

六、注意事项

1. 参与竞拍者需为良好信誉的企业，并保证自身身份和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2. 竞拍物品将在现场进行公开竞拍，不涉及私人交易；
3. 现场将由相关人员进行监督，确保公平公正；
4. 如有疑问或需要进一步了解相关事宜，请联系组织方。

联系人：董先生

联系方式：13706988983

特此公告！

福州市琅岐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7月7日

